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 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二届董 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 年11月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召集并主 持,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的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 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深圳 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因公司内部岗位调整, 李斌先生不再兼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 但将在 公司继续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职务。

经公司总经理凌东胜先生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董事会 同意聘任薛尔白先生(简历见附件)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任期自本次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在《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



露的《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1)和《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1月6日



附件:

薛尔白: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男,汉族,1985年8月出生,硕士,美国注册会计师。历任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远东国际租赁有限公司担任项目经理。2016年12月至2019年10月,担任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薛尔白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本公司董事、监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中新赛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